

思与悟

——海德格尔与禅宗思维模式的互读

王文进

(湖南师范大学 文学院, 长沙 410081)

摘要: 海德格尔之思与禅宗精神存在共通和相似。海德格尔批判主客二分的西方形而上学思维传统, 倡导一种主客二分之先的前逻辑思维; 禅宗力举顿悟, 这是一种不必借助逻辑程序和语言文字仅凭直觉体验的、神秘的、非理性的思维方式。

关键词: 海德格尔; 禅宗; 思; 悟

中西方文化整体存在着思维模式的反差。西方是形式分析思维模式, 它以形式逻辑为主要内容, 具有理性、分析性、实证性、精确性、系统性等特征, 由此形成西方哲学的基础: 理性主义。理性主义概括地说来, 在于把主客体分离开来, 对立起来, 以及进一步把客观世界分为本质世界和现象世界。主体是认识的主体, 客体是被认识的对象, 而认识的任务在于从现象把握本质。中国文化是一种整体有机思维模式, 讲求“天人合一”, 以“道”等为本体, 具有整体性、连续性、直观性、化生性、模糊性等特征。因此, 在中国传统哲学中, 并不把客观现象区分出本质与现象, 而是主张“天人合一”、“与道冥符”, 即主客观浑然不分。

海德格尔属于西方传统哲学的“异类”, 高举反主客二分的大旗猛烈批判从柏拉图到尼采的西方形而上学传统。从海德格尔这一思想形成时期所受的关键性影响来看, 它很可能有两个来源: 一是他所极力推崇的“前苏格拉底时代”的希腊思想; 二是以老庄为代表的中国道家思想和与道家一脉相通的佛禅思想。海德格尔对西方形而上学传统的主客体二元分离和对立思维模式造成的“世界图像化”深恶痛绝, 对“人类中心主义”所造成的世界环境破坏和生态危机深感忧虑。因此, 海德格尔主张必须把传统形而上学的工具理性转向存在性思维, 一种源于人生的原初体验视野的开放性、展示性思维, 这是一种主客二分之先的前思维, 即一种非客观非表象性的

思维, 它比表象思维更始源。

海德格尔希望返回到以阿那克西曼德、赫拉克利特、巴门尼德为代表的早期希腊的“存在之思”这一“伟大之开端”。在此开端, 存在是一团活的火, 不停地涌现、聚集, 是隐与显有开有合的运作。早期希腊先贤的存在之思是朴素的, 逻各斯是朴素的, 存在与逻各斯的统一是朴素的, 朴素到不能追问它们到底是什么, 它只能被我们领悟, 却不能被规定, 对它的任何规定都会被破坏这种朴素。但是这一“伟大之开端必有伟大之结果”——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海氏认为古希腊哲学的伟大到亚里士多德就隐退了,^[1]从此, 理念取代存在变为实体, 逻各斯演变成逻辑, 真理之无蔽变为表象对理念的符合, 希腊存在之思让位于形而上学, 思想变为哲学。于是我们有了主客二分法, 有了认识论。形而上学的思维是表象性思维, 或称为“计算思维”。但海氏认为表象的、逻辑的、理性的、计算的思维并不“思”, 哲学和科学并不“思”, 因为“思”是非对象性的。海德格尔实际倡导的是一种非对象性、非知性逻辑的神秘之思。这种思源于他对现代科技的反思。海德格尔把现代技术的本质称为“座架”。“座架”的作用就在于: “人被座落在此, 被一股力量安排着、要求着, 这股力量是在技术的本质中显示出来而又是人自己不能控制的力量。”^{[2][23]}这种力量把人从地球上“连根拔起”。海氏说, 当他看到从月球上向地球拍摄的照片之后, 他惊慌失措了。人类对地球的征服实

*收稿日期: 2008-11-04

作者简介: 王文进, 男, 湖南湘潭人, 湖南师范大学文学院博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为文艺学。

际上是人类自身根基的沦丧,即人的根基持存性被摧毁。如何重获人类的“根基持存性”,重获本真诗意的栖居?“我们随着此问而追寻的,也许近在咫尺,它是如此之近,以致于我们熟视无睹……这条路是深思的路。沉思之思(区别于表象之思)要求我们,不是片面系执于一种表象,不是在一种表象向度上单轨行进。沉思之思要求我们深入那自身内初看起来好像完全不集中的东西之中。”^{[2] 1238}

海氏因此主张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对技术说“是”与“不”。“我们让技术对象进入我们的日常世界,同时又让它出去,就是说,让它们作为物而栖息于自身之中……我想用一个古老的词语来命名这种对技术世界既说‘是’也说‘不’的态度:对于物的泰然任之。”^{[2] 1239}海氏又说,技术世界的意义遮蔽着自身,这种意义基本上就在那个隐而不显的、但又关涉着我们的领域中,此领域可称为“神秘”。因此,为了洞悉技术世界的隐蔽意义,同样需要一种态度,即“对于神秘的虚怀敞开”。“对于物的泰然任之”和“对于神秘的虚怀敞开”是共属一体的,它们将使我们获得新“根基持存性”。这两种态度正是“思”的姿态,是两种基本的生存态度,是人对“大道”的归属和顺任。

尽管海氏之思远远超出我们从“思维方式”这一角度的理解而更具哲学和人类学的深度,但海氏之思与我们在此讨论的“思维方式”密不可分。海氏的非对象性、非知性逻辑、前思维状态的思可视为“诗思一体的混沌”状态,也就是说极具东方思维的意蕴,这是他对道家情有独钟的原因,也是本文试图挖掘他与禅宗联系的入思路径。海氏“思”的道路是和语言、诗紧密相连的。《在通向语言的途中》作为“大道之说”即作为“道说”的语言是诗思合一的。对“思”的探讨是在“诗思语言”的框架中进行的。早期希腊思想意义上的“逻各斯”在海氏看来指示着存在(语言)之“聚集”运作。如果说“无蔽”标志着存在的由“隐”入“显”的运作,则逻各斯标志的是存在的由“显”入“隐”的运作,两者各有所重。海氏理解的“诗”与“思”分别领有“无蔽”与“逻各斯”之特性,即“显”与“隐”的两面。“大道”之“道说”也有两种方式,即“诗”与“思”。海氏把“诗”与“思”的关系称为“近邻关系”,既亲密又区分的关系,强调合中有分,分中有合,两者之间有隐蔽的亲缘关系,皆服务于语言,两者同一而非共同。

海氏强调的诗思合一之“思”即非客观化、非对象化之“思”。“对于更宽泛意义上的物的日常经验

既不是客观化,也不是一种对象化。譬如,当我们坐在花园中,欢欣于盛开的玫瑰花,这时候,我们并没有使玫瑰花成为一个客体,甚至也没有使之成为一个对象,亦即成为某个专门被表象出来的东西。甚至当我们在默然无声的道说中沉醉于玫瑰花灼灼生辉的红色,沉思玫瑰花的红艳,这时,这种红艳就像绽开的玫瑰花一样,既不是一个客体,也不是一个物,也不是一个对象。玫瑰花在花园中,也许在风中左右摇曳。相反,玫瑰花的红艳既不在花园中,也不可能在风中左右摇曳。但我们却通过对它的命名而思考之、道说之。据此看来,就有一种既不是客观化也不是对象化的思想与道说。”^{[3] 81}这并不是就有一种与表象之思并行的另一种思,而是说,有一种比表象之思更始源,表象之思从中而出的思。“思与言并不是理论的——自然科学的表象和陈述所能穷尽的。毋宁说,思乃是那种行为,它从某个向来自行显示的东西以及自行显示的情况出发,让那个必须从显现者方面来道说的东西给出自己。思并非必然是一种关于作为客体的某物的表象。只有自然科学的思与言才是客观化的。倘若一切思之为思都已经是客观化的,那么,艺术作品的形象创造就是毫无意义的了。”^{[3] 81}以上表明,海氏之思是先于科学、逻辑的对其自行显示者的应答。“这种思想既不是理论的也不是实践的。它发生在这种区别之前。”^{[3] 421}在此之前我们只有非客体化、非表象化的思,只有听从事物本身的召唤而面向事情本身,只有始源的存在之领悟和直观。

海德格尔运思之初借助于胡塞尔的现象学。胡塞尔认为,现象学方法是一种以全新的角度和基点来思考问题的方法论。它排斥任何传统哲学的间接思维:即借助于归纳抽象或以概念为中介的逻辑演绎。现象学的著名口号是“面向事物本身”,恰如海德格尔后来所诠释的那样:“让人从显现的东西本身那里,如它从其本身所显现的那样来看它。”^[4]胡塞尔认为把握关于世界的“绝对真理”不能依赖于逻辑思维方法,而必须依赖于一种直觉方法。他认为远离现实世界的范畴的论证和推演是非哲学态度的,论证和推理的方法只适应于数学、逻辑学和自然科学,而哲学方法只能源于直觉。因为论证和推理需要已有的知识作为前提,因而被论证被推演出的东西必然不是最根本的东西,最根本的东西是无法论证和推演的,只有靠直觉来把握。一个天生的聋子,虽然能够通过思维理解到声音的存在,理解声音是构成音乐艺术的基础,但由于他无法真正感受到

声音的存在,所以他无法体验到声音是什么,遑论声音是如何构成音乐艺术而形成独特的旋律之美了。胡塞尔认为:“直观是无法论证的;一个想看见东西的盲人不会通过科学论证来使自己看到什么;物理学和生理学的颜色理论不会产生象一个明眼人所具有的那种对颜色意义的直观明晰性。”^[5]尽管海德格尔后来理解的现象学与胡塞尔的现象学貌合神离,但海德格尔对胡塞尔“本质直观”的方法还是赞同的。

海德格尔一生致力于传统形而上学的克服,对计算性表象思维的批判不遗余力,对非客观化、非对象化、先主客二分的诗性之思极力褒扬,这使他的运思之“思”和禅宗之“悟”极具对话的境域。“悟”是佛教,特别是禅宗修行中一个极为重要的核心范畴。铃木大拙说:“禅如果没有悟,就像太阳没有光和热一样。禅可以失去它所有的文献,所有的庙宇以及所有的行头,但是,只要其中有悟,就会永远存在。”^[6]“悟”,指禅悟,这本是印度大乘佛教修行的主要途径之一,后经瑜伽行派等加以改造、发展,成为自心对佛理的契合与领会。这是一种经过经验实证,而不必借助逻辑程序和语言文字,仅凭直觉体验便大彻大悟最高原理的独特、神秘和非理性的思维方式。中国早期的佛教所倡导的“悟”,需要长期艰苦的繁琐自修过程,后来伴随禅学的日益中国化,禅悟与老庄重视对外部世界的内心体验,蔑视知觉、推理及语言文字,追求心灵领悟的认识方法相融合,便彻底地中国化为“直指心源”的“顿悟”。

顿悟首先应属于一种直觉思维。直觉是现代术语,指人类的一种普遍心理现象,一种不需要经过分析、推理而对客体直接洞察、完整把握的认识能力和思维方式。佛教探讨人生和宇宙的真实本质,教化众生超越生死轮回,追求人生的解脱境界,最终以体验式的直觉来实现。佛教思想中,与这种直觉含义相类似的术语还有很多,如观、照、证、悟等等。

“观”指众生主体以佛教智慧观察世界、观照真理,主体心灵直接契入所观的对象,并与之冥合为一,而无主客、能所之别。主体观照本心,反省本心,体认本心也称观,有观心、观法、观佛、观空诸种说法。最重视的是观空,以智慧直观现前之境,强调当下观照诸法普遍和绝对的真实本性,即空性。“观”这一概念源于老子对道的体察。老子说,道“惟恍惟惚”、“无形无名”,“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道是无,本不可观,所以可观者,不过是道的端倪、道的形迹,也就是“有”。观“有”不是目

的,目的还在于观“无”、观“道”。“观”不是向外观察,而是置身于万物之中返观与万物同体的自身,用心灵去感受、体验,所谓“以身观身,以家观家,以乡观乡,以邦观邦,以天下观天下。”当然观道是有前提条件的,老子说应该“涤除玄鉴”,即涤荡心灵,排除杂念,虚心静心,使心彻底处于无意识的状态,庄子主张“心斋”、“坐忘”、“虚而待物”,彻底去除内心利害观念,从而忘己、忘身,使心灵自由无碍。

与“观”紧密相联的是“照”。“照”即照鉴、照见。印度佛教宣扬佛、菩提具有洞然照见众生和万物的大用。中国佛教则把最高真理、终极本体“真如”和主体之心联系起来,认为真如之心也有观照万物的妙用。真如本体是空寂的,由此把照与寂连用而有寂照和照寂之说。“寂照”,指寂静虚空之真如本体的观照作用。“照寂”,即把观照的内容归结为寂静虚空的真如本体。“照”相当于一种内省直观,在佛禅修行实践中极为常见,如曹洞宗就提倡默照禅,它是一种摄心静坐的禅法,要求潜神内观,息缘静虑,兀兀坐定,默然静照,洞见清净本性,彻见诸法本源,以至于悟道。所谓“妙存默处,功志照中”,“默惟至言,照惟普应”。于“默然”中消除一切对外境的感性知觉,消除一切关于外境的理性思维,在无闻未见、无知无觉、无思无虑中了见“清白圆明”“廓然莹彻”的本心。

修持主体直接觉知、体悟真理为证。“证”是主体冥合真理而有所觉悟,也称作证入、证悟、证会、证契等。“证”又是一种主体自身的体验、参证,更强调一种处身性、主动性,故又可称为自证、亲证、内证。

与迷对称,“悟”是指从迷惑、迷失、迷妄、迷误的状态中解脱出来,觉悟到佛的最高真理。佛教把学习理论与修持实践相区别,把解悟与证悟相区别。解悟是理论上解佛教真理,证悟则是实践上体验佛教真理。佛教要求修行者从解悟到证悟,证悟是解悟的升华和目的。东晋后期以来,始生顿、渐之说,前者主张不经次第、阶段而直接证入真如佛性,后者则主张长期修习,通过不同阶段的艰苦努力而渐入真理。禅宗内部也曾有过顿悟和渐悟的激烈辩论,但顿悟说以压倒之势成为禅宗主流学说。

观、照、证、悟四个概念是佛禅直觉思维的主要用语,他们之间虽各有侧重,存在细微差别,但在表示直接契合对象、冥符最高真理方面,直接相通,完全一致。^[7]

禅宗顿悟理论把中国传统的直觉理论发展到了

极致,中国传统的直觉方法是一种经验综合型思维,讲求亲证、重感受而不重分析,凭了悟而不依论证,重经验而不重思辨。它强调对感性经验的直接超越,却不与经验保持直接联系,在主客交融中把握事物整体及其动态平衡。一般的直觉思维具有瞬时性、直观性、整体性等特点,而禅宗的顿悟理论因为结合了佛性论和般若性空理论,而发展为心性论,使得“顿悟”不仅仅停留在一种单纯的思维阶段。“顿悟”是瞬间打破生死,除却种种物质束缚和精神枷锁达到无念虑、无执著、无绊累的澄明透彻和无限自由、自如的精神境界,相比于直觉思维,它更有自身的特性。首先是体悟的不可替代性,恰如海氏论述死亡对于此在而言的独一无二性一样,顿悟属于一己本质的生命体验。南宗禅坚持自悟自证、亲悟亲证的宗风。慧能认为,佛性非偏,一切众生无不具有。世人只要了知自心有佛,自性成佛,于一切法不取不舍,即能开佛知见,顿悟成佛道。既然自心有佛,自性是佛,那么了悟全在自身,不求他人,识自本心,即是解脱。慧能不但强调“本性是佛,离性是别佛”,还把涅槃妙心、解脱真心拉回、拉近到人们当下的现实之心,认为妄心、真心取决于自己当下的一念之心,因此,不但人人可成佛,而且时时可成佛,所谓“前念迷即凡,后念悟即佛”。^[8]既然人人可成佛,时时可成佛,这为自证、自悟提供了可能。禅悟体验极具个体性,所谓“灵苗生有地,大悟不存师”,^{[9]802}“如人饮水,冷暖自知”。^{[9]35}禅门尽管留下大量的语录、机锋公案,禅师为接引学人或旁敲侧击、欲说还休,或当头棒击、拳脚相加,可谓各显神通,自成宗风。然而禅宗大德们说归说,做归做,终不能说破点明,“说似一物即不中”,悟者仍须自悟。因此,灯录著作中有大量关于禅者悟道的记载,因人、因时、因境而异,独具特色,绝不雷同。试摘录一二如下:

沙弥道信,年始十四来礼祖曰:“愿和尚慈悲乞与解脱法门。”祖曰:“谁缚汝?”曰:“无人缚。”祖曰:“何更求解脱乎。”信于言下大悟。^{[9]48-49}(三祖僧璨鉴智禅师)

俱胝和尚迎礼天龙和尚,具陈前尼姑笠子事,龙竖一指示之,师当下大悟。^{[9]250}(金华俱胝和尚)

悟的前提是熟参勤学,大疑方有大悟,悟应是一个艰苦卓绝的体验过程。一般人提起悟这一概念,大多集中在悟之境界上,即得悟后如何莹然明彻、身心通透、自在洒脱、自由无碍,却忽略了悟前殚思竭虑、穷形尽相的焦虑与困窘。慧能的“心性论”主张“一切众生皆有佛性”,“一念迷即凡,一念悟即圣”,

“自性迷即凡,自性悟即圣”。这种自在的解脱论把神性拉回到人性,把彼岸世界拉回到此岸世界,把圣人拉向了凡人。它并不虚构任何自身之外的偶像或权威以供人顶礼膜拜,亦不叫人去追求超自然、超现实的境界,而是把人的自我人格和人性抬到至上的地位,把解脱的主动权交到人们自己的手中,鼓励人们凭自信、自力去实现自我拯救与解脱。这种实现无须改变任何外在的东西,只须在自己的生活实践中把自己完善具足的人格与人性自然地显现出来,因此,慧能禅学在中国佛教史上极具变革意义。我们也应看到,慧能心性解脱论虽然为众生悟道修行提供了简易法门,但也可能遮蔽“悟”作为一种思维方式的发生过程。禅宗中的悟属于一种思维的开拓与互动,在熟参将悟之时面临的压力,必须有某种沟通潜意识的媒介才能石破天惊。当然悟之主体也应当扬弃思维的定势和惰性,结合外境的触发或潜意识的呼应,一旦时空条件结合,立即得悟。参照灯录上记载诸禅师悟道那一刹那境遇,全似不经意间,唾手可得。我们试看关于悟时的描述:“有所感悟”,“言下大悟”,“忽有悟”,“于是大事洞明”,“遂大悟”,“豁然开悟,平生凝滞,涣若冰释”,“倏然发悟”,“疑碍大豁”,“顿然颖悟”……当然这从侧面反映了悟作为一种直觉思维的瞬时性、即发性,但容易让人忽略悟前那一段长期艰苦的蓄势、酝酿过程。悟在瞬间可得人生之大解脱、大自在、大欢喜,全在于悟前经历的大迷茫、大痛苦、大炼狱。正如海氏所云,“行伟大之思者,行伟大之迷茫”。禅者悟的过程不可能真的凭空突如其来,旁观者、后来者的记载多形之于外,中间免不了添枝加叶的夸张和溢于言表的赞溢。灯录中得悟的禅师有名可稽者亦是大浪淘沙,千挑万选而来,即使得悟者之经历也在三言两语中一笔而过。实际上大多禅师为求得悟或千里跋涉或云脚四方,一而再,再而三初参、继谒,又经转介、依靠明师,寻师觅道,反复参证;或甘为净头侍者,短则三年五载,长则终生侍奉,体悟之勤,求悟之切,冷暖自知。

从以上平行比较中不难看出,海氏之思作为思维方式这一层面与禅悟有较大的相通之处。二者皆提倡一种非客观化非对象化的先主客二元对立思维,由此可看出海氏借鉴东方思想如老庄、禅学的痕迹。但海氏的主要目的在于批判主客形而上学的工具理性和计算思维,况且海氏之思远非停留在思维方式的层面。后期海氏把诗与思一并作为存在道说

的方式,他强调诗与思之间隐蔽的亲缘关系,主张诗思合一。因此海氏之思更具本体意味,已非思维方式所能涵盖。

参考文献:

- [1] 海德格尔.形而上学导论[M].熊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17.
- [2] 海德格尔.海德格尔选集[M].孙周兴,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6.
- [3] 海德格尔.路标[M].孙周兴,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 [4]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M].陈嘉映,王庆节,译.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6:170.
- [5] 王培暄.论现象学与中国古典哲学“直觉论”之异同[J].镇江师专学报(社科版),1997(2):58-62.

- [6] 铃木大拙.禅风禅骨[M].上海:中国青年出版社,1989:102.
- [7] 方立天.中国佛教直觉思维重要词语略说[J].中国文化研究,2001(秋之卷):66-67.
- [10] 石峻,楼宇烈,方立天,等.中国佛教思想资料选编[M].北京:中华书局,1989.
- [8] 慧能.坛经校释:第26节[M].郭朋,校释.北京:中华书局,1983:51.
- [9] 普济.五灯会元[M].苏渊雷,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9.

(责任编辑:卫华)

(上接第12页)

全体成员的需要……教育将使他们摆脱现在这种分工给每个人造成的片面性。这样一来,根据共产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社会,将使自己的成员能够全面发展他们的得到全面发展的才能。”^{[1] 242-243}只有在共产主义的总体性语境中,科学技术才可能丧失自身奴役人的性质而转变成成为一种解放和发展人的力量。通过历史唯物主义实践论的阐释,马克思主义昭示当代人们,单纯科学技术的发展并不必然带来人民的解放,甚至在不合理的生产方式下科学技术还最终会沦为人的桎梏。关键在于这种科学技术必须取得适当的历史形式,并且由人民掌握其发展成果。这种用实践论来匡正唯生产力发展或唯技术论的举措对于当下我国经济发展中所提出的消除贫富差距,建构公平正义与和谐社会等命题具有异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另外,科学技术发展所带动的生产力提高也能大大缩短社会生产的必要劳动时间而增大剩余时间,而在一种合理的生产关系体制下,剩余时间的增多意味着人们发展其精神才能与自由特性的条件与机会也相应地增多,这对于实现我国社会

生活的总体性现代化而言也是具有相当意义的。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
-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
- [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5] [美]弗里德里克·费雷.走向后现代科学与技术[C]//大卫·雷·格里芬.后现代精神.王成兵,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
- [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7] [美]卡尔·米切姆.技术哲学概论[M].殷登祥,等,译.天津: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

(责任编辑:黄声波)

subverted. The text restored its freedom and obtained an independent status. But the death of the author does not give complete freedom of interpretation to the reader, but to the text itself. The reader is only a place and a container. What Balzer pursues is a free interpretation space, a three-dimensional and pluralistic text production space.

Key words death of the author; author; reader; text; interpretation space

(5) Thinking and Enlightenment——Comparison of Heidegger's Thought and Spirit of Zen Buddhism

WANG Wen-jin(020)

Liberal Arts College,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Hunan 410081, China

Abstract Heidegger's thought and spirit of Zen Buddhism have something in common. Heidegger criticized violently the thinking of subject-object dualism of western traditional philosophy and advocated a pre-logical thinking ahead of the distinction of subject and object. Similarly, Zen Buddhism sticks to a sudden attainment of enlightenment. It is a unique mysterious irrational thinking without the aid of logic procedure and language but through practice and intuition.

Key words Heidegger; Zen Buddhism; thinking; enlightenment

(6) Function of Jail and Protection of Fundamental Rights

CHEN Xiong YANG Lian(040)

Law Department,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Hunan 412008, China

Abstract Aware of the protection of prisoners' fundamental rights, both China's modern jail reformers and western scholars of natural law think that the function of jail must turn from the personal punishment to freedom punishment. The relevant convention and rules of the United Nations offer a series of norms to protect prisoners' fundamental rights. The reform of China's jail should comply with the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be furthered on the basis of its own characteristic situation.

Key words the function of jail; personal punishment; freedom punishment

(7) The Value and Function of the Limited Liability System

LU Kang-fu(044)

Law Department,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Hunan 412008, China

Abstract Limited liability refers to the shareholders' responsibilities limited to the amount of capital conferred. Its core lies in the separation of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company and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members of the company. It is the basis for the classification of business division in modern corporate system. It has many functions, including absorbing large number of investors to absorb large-scale social capital; reducing monitoring costs; stimulating managers to implement effective management and optimizing the allocation of resources to enhance the efficiency of capital use, etc. As a most great pioneering work in modern times, the form of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ies still has some limitations, such as ignoring the protection of the interests of the creditors and externalization of business risks.

Key words limited liability system; modern corporate system; capital system

(8) A Historical Analysis on the Evolution of International Legal Order

FENG Han-qiao(049)

Law Department,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Hunan 412008, China